

证券代码：832395

证券简称：闽东电机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 变更主体

- √ 第一大股东变更 √ 控股股东变更
√ 实际控制人变更 √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 变更方式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协议方式，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深圳康集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人增加的还需披露：

- 增加后的一致行动人包括：施秋铃；
-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是否存在其他应当认定而未认定为一致行动的主体：否

二、变更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合伙企业

企业名称	深圳康集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启迪协信科技园 20 栋 2320	
实缴出资	15,000,000	
成立日期	2023 年 8 月 10 日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无
实际控制人名称	吴小红、施思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深圳合业鑫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康集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8%的股权，且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小红、施思分别持有深圳合业鑫投资有限公司 98%、2%股权。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无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无

姓名	施秋铃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无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三禾电器（福建）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生产和销售电泵类、电动机类以及中小型发电机（发电成套设备、电器控制装备）等，各项技术的进出口及咨询服务业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福建省宁德市福安市甘棠镇北部104国道东侧B1地块 三禾电器（福建）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福安市甘棠镇北部104国道东侧B1地块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公司 20,290,000 股股份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无

三、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深圳康集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直接持有挂牌公司 51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51%，成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吴小红、施思将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施秋铃为一致行动人。本次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人员独立、财务独立、资产完整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是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公司及相关权益变动主体已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披露了《收购报告书》、《财务顾问报告》、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是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公司及相关权益变动主体已于同日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文件。
--	--	--------------------------------------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批准程序	经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同意通过产权交易机构公开转让公司 51% 股权。
批准程序进展	已履行审议程序并经产权交易机构公开转让。

（三）限售情况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按照本办法进行公众公司收购后，收购人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因此在本次收购完成后，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将申请限售 12 个月。

（四）其他

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股份转让协议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9 日